

证券代码：003027

证券简称：同兴环保

公告编号：2021-016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2872号文）的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0]1234号）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167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20年12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上市。

一、关于股份锁定期的相关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中，公司实际控制人、相关股东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朱庆亚、朱宁、解道东、郎义广、郑智成、李岩、张锋、曾兴生、蒋剑兵承诺：若出现发行人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上市后出现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将相应调整），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情形，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二、关于本次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安排

截至2021年02月03日收市，公司股价已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40.11元/股，触发上述承诺的履行条件。公司实际控制人、相关股东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原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与公司关系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原股份锁 定到期日	延长锁定期 后到期日
朱庆亚	实际控制人	15,246,344	17.59	2023-12-17	2024-06-17

朱宁	董事 总经理	9,291,700	10.72	2023-12-17	2024-06-17
解道东	董事 副总经理	8,044,188	9.28	2023-12-17	2024-06-17
郎义广	董事	5,464,497	6.30	2023-12-17	2024-06-17
郑智成	股东	2,046,635	2.36	2023-12-17	2024-06-17
李岩	监事会主席	1,023,318	1.18	2023-12-17	2024-06-17
张锋	股东	1,023,318	1.18	2023-12-17	2024-06-17
曾兴生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350,000	0.40	2023-12-17	2024-06-17
蒋剑兵	财务总监	350,000	0.40	2023-12-17	2024-06-17

上述延长承诺锁定期的股份未解除限售前，因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将遵守相关承诺。

特此公告。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02月04日